

2019 年 4 月 21 日第 63 期台灣考區報名須知 (報名前請詳細閱讀)

1. 報名 / 繳費期間：

報名期間自 2019 年 1 月 3 日上午 9 時起至 1 月 16 日下午 6 時止。完成網路登錄資料及上傳照片後，須於三天內繳費，才算完成報名手續。

(1) 請注意繳費單上所載之繳費期限。

(2) 如逾期則該筆網路報名及繳費帳號即自動失效。請於報名期間內重新報名，並依新的繳費單上所載繳費帳號於期限內繳費。

(3) 繳費方式限 ATM 實體櫃員機或網路 ATM。

(4) 符合低收入戶測驗費優惠者，1 人限優惠 1 個級數，須先繳交全額測驗費，並依規定提出申請(須檢附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書」正本)；考後 1 個月確定全程出席且無違規情事者，將退還測驗費 50%；違規者不退。

(5) 繳費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上「轉入帳號」、「實付金額」是否正確，並檢查「訊息代號」欄以確認轉帳成功。請自行妥善保存收據備查。

(6) 請至官網「會員中心」查詢繳費狀況，確認繳費成功。

(7) 建議儘早完成網路報名和繳費手續，避免報名截止日當天因登錄不及致無法報名成功。

2. 測驗費一經繳交，僅可於報名期間內申請退費，報名繳費前請務必審慎考慮。逾報名期間即不得要求退費；情節特殊者，可依本測驗退費辦法申請。

3. 一經受理報名，即不得要求更改測驗級數、考區，亦不得要求延期或保留。缺考者不退費，亦不會收到成績單。

4. 為確保測驗的公平性及施測流程的順利，如考生未確實完成報名程序(未繳納測驗費、未上傳合格相片等)、提供不實報名資料或不願遵守本測驗「報名須知」或「應試須知」相關規定時，主辦機構有權不受理該筆報名。另，受理報名或取得准考證後，考生如未遵守前述規定，主辦機構亦有權取消該考生之應試資格。

5. 本測驗於台北、台中、高雄同步舉行，考生報名時須選擇其中一考區。考場將依報名後各級人數及協辦學校配合情形安排，無法事先告知。另，考量測驗公平性考場採隨機分配，恕無法依考生住家遠近安排，亦無法受理指定考場，應試考場以准考證所載為準。

6. 網路登錄資料時，資料須輸入正確。請注意：

(1) 身分證件字號：輸入之資料須與身分證件資料一致；測驗當日須持該身分證件正本應試。

a. 中華民國國籍請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b. 外籍人士請填效期內(效期須超過測驗當日)之

① 中華民國居留證「統一證號」或

② 「護照號碼」或

③ 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許可證號」

(2) 姓名英文拼音：

- a. 務必與護照之拼音相同(如中文姓名為王修漢，則姓名英文拼音為 WANG HSIU HAN)，如需加註外文別名，請填於姓名英文拼音之後(例：WANG HSIU HAN JOHN)，如無護照者可參照外交部「[拼音對照表](#)」鍵入；
 - b. 同一單字字母間不要有空格或非英文字母符號；
 - c. 請檢查確認拼音欄位是否均用「半形」鍵入英文字母，且名與名中間是否「均僅空 1 個字元(1 個半形的空格)」，姓名英文拼音最後一個字母的後面也不能有空格；
 - d. 如姓名英文拼音超過 26 個字母，請用縮寫；
 - e. 有中文姓名，但僅填英文名字(例：John)或姓名英文拼音與中文發音不符者，如非外籍人士，須另行提供護照影本證明為原有拼音；如無證明，本中心將代為更改為與中文姓名相符之英文拼音。
- (3) 通信地址：成績單以掛號寄送，限填「1 個」可收到掛號郵件之國內通信地址。如欲寄至學校者，請在學校地址後加註「系所、班級」。如因資料輸入有誤，造成權益受損，由報考者自行負責。
- (4) 日間聯絡電話/行動電話：務必是週一至週五 8:00~17:00 間可聯絡的電話號碼。
- (5) 電子信箱為通知重要測驗資訊(含報名資料不全或有誤)聯絡用，請務必輸入可順利收信之有效電子郵件信箱，如因無法聯絡致失去報名資格者，由報考者自行負責。
- (6) 自第 53 期(2017 年 7 月 16 日)起，申請修改個人資料(含中文姓名、姓名英文拼音等)僅受理至測驗當日，逾期恕不受理。詳情請參閱[韓國官網](#)之[公告事項](#)。

7. 考生照片：

- (1) 照片上傳僅支援電腦，手機/平板使用者請改用電腦。
- (2) 請注意，報名上傳之照片將作為測驗當天身分查驗之依據，並使用於製作成績單，請務必上傳考生本人照片。測驗當日如發現報名上傳之照片或身分證件上之照片與本人相貌不同而致辨識困難者，測驗完畢後須再接受查驗；如辨識仍有困難，各節測驗作答不計分，亦不退費。

※ 照片規格：

- (1) 最近 3 個月內拍攝。
- (2) 白色背景之清晰彩色個人證件照(身分證、護照用)。
- (3) 上傳照片檔限為 jpg 檔，大小限 200KB 以內，像素為 354 x 472 pixels (寬 x 高)。
- (4) 正面、脫帽(即含完整頭像)、露耳、五官清晰可辨(頭髮不得遮到眉眼)。
- (5) 以頭部及肩膀頂端近拍，人像由頭頂至下顎之長度介於 3.2 至 3.6 公分。
- (6) 請勿上傳下列照片：
 - a. 黑白照片
 - b. 失焦、模糊的照片
 - c. 戴帽(含學士帽)、配戴有色鏡片之眼鏡、粗框眼鏡、耳機等
 - d. 頭髮遮蓋臉部輪廓的照片(含瀏海遮蓋至眼眉之照片)
 - e. 非正面照(從其他非正面角度拍攝之照片)
 - f. 合成照片或生活照
 - g. 非本人照片或其他圖像
- (7) 請參考【[相片規格範例](#)】。

8. 擬申請特殊協助者，視個別狀況需提出相關證明文件，再由本中心代為提交韓國主辦單位審核，故請於報名前儘速與本中心(LTTC)韓語測驗小組聯絡，並於報名期間內依一般報名程序報名。申請事項經韓國主辦單位審核後，視情況予以配合；未於報名期間內提出申請者，恕難於測驗前或測驗當天臨時安排。

9. 准考證**不另外寄送**，本中心預定於**4月8日上午9時起**開放列印。請自行至「會員中心」下載列印，並於測驗當天連同身分證件正本攜帶應試。有疑問者，請於測驗日前來電/來信本中心查詢。如逾期洽詢致未能如期應試，由報考者自行負責，不得要求退費、延期或保留。
10. 測驗日如遇颱風、地震等天災事故，或因重大傳染病、罷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台北、台中、高雄考區是否取消測驗，分別以該考區之市政府公告為準。如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市政府宣布所管轄地區不上班者，即取消在該地區舉行之測驗，宣布正常上班之地區則仍如期舉行。各考區辦理情形，將以電話語音：(02)2365-5050 或網頁 (<https://www.topik.com.tw>, <https://www.lttc.ntu.edu.tw>) 公布訊息，屆時請自行留意；恕無法一一通知，敬請見諒。
11. 如遇前述不可抗力之因素致測驗取消時，
 - (1) 原則上延至台灣考區第**66期(10/20)**舉行，考生無需重新報名，准考證將重新開放列印(開放時間另行公告)，不另寄送准考證，原准考證作廢。
 - (2) 因不可抗力因素致測驗取消，延至台灣考區下一期測驗日舉行時，如無法參加者，得依本測驗**[退費辦法](#)**申請退還測驗費(須扣除行政費用)，**受理期限為2019年4月24日起至5月3日止**；未於前述期限內提出申請退費者視為同意延至台灣考區下一期測驗，不得再提出退費申請。
12. 本期測驗成績預定於2019年5月30日14:00(台灣時間)公布，請至**[韓國官網](#)**輸入測驗期別、准考證號碼、出生年月日即可查詢。紙本成績單預計於成績公布日後1個月內以掛號寄給考生；考生亦可至**[韓國官網](#)**自行列印成績單，不限份數，效力等同紙本。請注意，**自2019年7月1日起，僅開放查詢及列印效期內成績單**。
13. **自2020年起，主辦單位韓國國立國際教育院將不再寄送紙本成績單**。
14.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8:00~下午5:00 上班時間電洽：(02)2362-6385 分機 253 韓語測驗小組，或來信 topik@lttc.ntu.edu.tw 韓語測驗報名處。